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宿迁市宿豫区关庙镇人民政府消防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311-JSSM-T2024-0016

甲方：（买方）宿迁市宿豫区关庙镇人民政府

乙方：（卖方）上海博至铭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宿迁市宿豫区关庙镇人民政府消防装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宿迁市宿豫区关庙镇人民政府消防装备采购项目；

1.2 标的质量：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

1.3 标的数量（规模）：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消防头盔	博盛、FTK-B/C	16	400	6400	
2	灭火防护服四层	英特莱、ZFMH-YTL R	16	2490	39840	
3	消防员消防手套	博盛、STBS-1	32	174	5568	
4	消防安全腰带	博盛、FZL-YD-A	16	149	2384	
5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新腾、RJX-25AC	16	224	3584	
6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曼杰克、ZJT8/16-MJK	20	661	13220	
7	消防腰斧	博盛、RYF285	16	187	2992	
8	抢险救援服	博盛、ZFQJ-FX-2A	16	811	12976	
9	抢险救援头盔	博盛、RJK-/LC	16	274	4384	
10	抢险救援靴	登云、RJX-Z1D	16	449	7184	
11	抢险救手套	美康、MKP-0801	32	224	7168	

12	消防护目镜	博盛、HMJ-BS	20	81	1620	
13	消防员呼救器	正泽、RHJ-500B	16	500	8000	
14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美康、RMT-MA	32	112	3584	
15	消防通用安全绳	博盛、FZL-S-T16	4	686	2744	
16	静力救生绳	鲁普耐特、 FZL-S-Q10.5X	100 米/2 根	1249	2498	
17	方位灯	华亮、BHL511	16	49	784	
18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曼杰克、FZL-DD-QS	2	1348	2696	
19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	华亮、BHL6703	6	600	3600	
20	消防员防蜂服	美康、MKF-09	2	1873	3746	
21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梅思安、AG2100	16	9700	155200	
22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华亮、 FD-FBP240/BHL616A	16	300	4800	
23	手持扩音器	好铭声、L-5LA	2	187	374	
24	各类警示牌	博至铭、JJ-P40	1	624	624	
25	闪光警示灯	中星、AB-305	4	37	148	
26	隔离警示带	科力、JJD-55	5	99	495	
27	液压破拆工具组	鼎力、BJQ-P603 GYJK-SC605 GYCD-R605 10米	1	70000	70000	
28	机动链锯	胡思华纳、450II	1	2622	2622	
29	金属切割机	胡思华纳、K1270	1	16792	16792	
30	绝缘剪断钳	金釜、900mm	2	562	1124	

31	救生缓降器	居安保、TH-30A	2	330	660	
32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宇安、TZL30A	10	38	380	
33	多功能救生三角架	天宇、JSJ-S	1	859	859	
34	医药急救箱	麦迪金、MDJ-YX	1	999	999	
35	两节6米拉梯	黄山博盛、TEZ6	1	1061	1061	
36	两节9米金属拉梯	黄山博盛、TEL9-A	2	3000	6000	
37	挂钩梯	黄山博盛、TGZ4	2	624	1248	
38	手持电台	优能、NDP-878	18	4496	80928	
39	应急救援拆锁器	金釜、435-1 40cr	1	2641	2641	
40	防盗窗破拆工具组	金釜、JFFDCPCGJ-0065	1	811	811	
41	多功能挠钩	金釜 JFPC-DGNNG	2	1561	3122	
42	有毒气体检测仪	华瑞、MCXL-4	1	2872	2872	
43	可燃气体检测仪	华瑞、MCXL-1	1	2622	2622	
44	红外热像仪	菲力尔、K1	1	17000	17000	
45	漏电检测仪	FWR、TAC	1	1124	1124	
46	激光测距仪	哈迈、D1000	1	1311	1311	
47	消防机动泵	华球、JBQ6.0/17	1	60000	60000	
48	消防水带 16-65-20	陀雨、16-65-60	20	262	5240	
49	消防水带 16-80-20	陀雨、16-80-60	20	234	6480	

50	消防水带 25-80-20	陀雨、25-80-60	8	574	4592	
51	消防水带 20-50-20	陀雨、20-50-60	20	274	5480	
52	50 分水器二分水	祥磊、FII65/50*2-2.5	2	281	562	
53	分水器三分水	祥磊、 FIII80/65*3-2.5-A	2	462	924	
54	多功能消防水枪	万里达、QLD6.0/8 III-BP	2	874	1748	
55	50 多功能消防水枪	明迪、QLD6.0/4III	2	562	1124	
56	9 米竹制拉梯	黄山博盛、TEZ9	1	1061	1061	
合计		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捌仟元整（¥598000.00 元）				

1.4 履行时间（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1.5 履行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1.6 质保期：一年；

1.7 包装方式：落实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供应商所投产品需进行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文件规定的参考标准。在履约验收时按照本条款执行，违反本约定的对照合同违约条款追究违约责任。供应商一旦参与本项目投标，即完全响应本条款要求。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伍拾玖万捌仟元整（¥598000.00 元）人民币。

##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

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合同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按采购合同总价的5%计取(如使用江苏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按采购合同总价的3%计取)。除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数字人民币外，供应商还可选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向采购人缴纳；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以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数字人民币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退回至供应商存款账户或供应商数字人民币账户；以保函、担保、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在保函、担保、保险约定的保证期限届满之日起自行失效；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条件：按以下第 a 种方式实行：

- a、货物类项目，项目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 b、服务类项目，项目履约期满评价合格，出具履约评价报告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 c、工程类项目，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出具完工证明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采购单位收到投标人退付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除不可抗力外，投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采购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本项目支持和鼓励供应商使用江苏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关于办理流程、偿付等内容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 号）。

##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或 7.2 乙方应当按照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履行合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八、合同款项支付

预付款：合同金额的 30%，合同签订后按规定支付；

进度款：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无息）；

注：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金额，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支付方式可以通过转账或数字人民币等方式

资金支付的时间：收到供应商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

##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

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十一、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对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的合同标的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合同价款总值3‰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合同标的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或

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交付合同标的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合同标的，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1.5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十二、供应商合法权益补偿机制

供应商合法权益补偿救济机制。在履约过程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而无法履行合同约定，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采购人依据实际情况对供应商进行补偿救济。

##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5.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25日